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禾环保”或“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原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2月1日、2020年3月24日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聘请方正承销保荐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2019年6月1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由方正承销保荐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在方正承销保荐担任升禾环保主办券商期间，除了2018年年度报告尚未更正外，升禾环保较为配合方正承销保荐持续督导工作，在方正承销保荐督导下能够起草披露文件及相应备查文件，在主办券商的督促下，能够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及相关材料交主办券商备案。升禾环保存在补充审议、补发公告的情况，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升禾环保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方正承销保荐在担任升禾环保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守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升禾环保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谨慎的核查；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双方签署的协议，督导和协助升禾环保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



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升禾环保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升禾环保的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方正承销保荐与升禾环保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向升禾环保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生效。升禾环保与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由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升禾环保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方正承销保荐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4日

